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2年 3 月 25 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及全议材料,并于 2022年 3 月 31 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201号 宏业大厦 8 権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6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会议由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一 董事会会议审议请记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证案。

要。《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

公司成立重率对该率级农了独立感光,并加小各自零处产物,以前,从www.thmin-activesment。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朱奢香女士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 5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向继 1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了《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加度://www.cninfo.com.cn)。本议录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关策董事朱奢香女士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1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的以来事交告发展,表决结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与规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需息等重宜时,按照激励为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之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契量人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契分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要是分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契子价格运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运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运行相应的调整。

(3)按权里事实任公司股票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的股票期权份额直接调减或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第章公司专审。为"表达公司主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行权/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3)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3)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3)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解除自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政《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9)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行权/限售事宜。(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住取示你规则人会是11日至11年, 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11)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 予价格/行权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授权董事会客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3)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 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 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品宣和杨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4)投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的明确规定需由重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快·冯·杰· [9] [5] 《 备查文件》 《 备查文件》 《 经与全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该 陈选或者重大遗漏。

陈述或者更大遗漏。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201 号宏业大厦 8 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由起事会主席王灭幸女士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被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阜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和益的情形。《厦门万里石股份相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摘要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条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表决结员。

议案》,
《公司》(公司》 2022 中枢 平朔权 马取制正私 平成级别 计对示能 少数 自在 外汇 公事 2022 年股 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使国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

股东的利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0票。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单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均分公司正式在职员工。前述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经核查、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插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插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插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插会及其派出机构以定为不适当人选;
(3)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愈质对象为俱备(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的;
(3)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正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愈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格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废励对象的效务。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储内的说明。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着次设予部分激励对象定的主任资格合成分原则可以更加对。

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 04 月 01 日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摘要

(二)除制性股票繳励计划;李徽励计划地投下繳助了泵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5.00 力胶, 约占本激励计划享案公布日公司股本应额 20.0000 力股的。28%,本次投予为一次性投予、无 预留权益。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 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凝投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四、本激励计划首次投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90 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 公司,下同户任职的董事,高级营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不舍了里石盘立董事、监事,单独成合 折程 26%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预留激励对象指本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时尚未确定但在本计划存续期间纳入激励计划 的激励对象,由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可说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 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 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五、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4.74 元/股,限制性股票的 25次间的 10.53 元/股,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限制性股票岛 25期间,第公司发生资本公职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源息、股份折回或被股,足股等事宜,股 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投予价格和取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表处需要处于从于价格和取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次、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投权之日和限制性股票资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 投助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和限制性股票解析程度,解解解限。如即分分,获 转段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和限制性股票解析限。如即的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个月。 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 30% 40%;预留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 30% 40%;预留的股票期权若在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投予,则在预留投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 30% 40% 40% 预留的股票期权若在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在预留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50% 50%。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30% 30% 4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业绩考核目标 以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0% - 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8.00%
第二个行权期	以公司 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0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八、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以下情形: (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 ×口, 三)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五)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九、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

象的以下情形。

(一)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二)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二)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三)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研究人措施; (四)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五)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六)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十、万里石承诺·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 可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十一、万里石承诺: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是

以下问谓如兀符殊况明, 任平	义十六1	
释义项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万里石	指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本计划	指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励计划
股票期权	指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在未来一定期限内以预先确定的条件购 本公司一定数量股票的权利
限制性股票	指	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条件,获得的转让等部分和受到限制的本公司股票
激励对象	指	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获得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
授权日/授予日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日期,授权E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
行权价格/授予价格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 对象购买/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
有效期	指	自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授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 权或注销完毕和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 日止
等待期	指	股票期权授权完成登记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 段
行权	指	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的安排, 行使股票期权购买公司股的行为
可行权日	指	激励对象可以开始行权的日期,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
行权条件	指	根据本计划,激励对象行使股票期权所必需满足的条件
限售期	指	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尚未成就,限 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的期间,自激励对象 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算
解除限售期	指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激励对象持有的 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的期间
解除限售条件	指	根据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必 满足的条件
薪酬委员会	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自律监管指南》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理》
《公司章程》	指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考核管理办法》	指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第二章 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均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为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特形余、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和战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规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义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激励计划的等重分表,被引发、变更和终止。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变更和终止。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变更和终止。股东大会可以在其权限范围内将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部分事宜授权董事会办理。
一、截事会是本激励计划的与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董事会上、资助计划的对方,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支施、董事会员力,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政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监事会应当对本激励计划的资格。是是各个证明还有激励,对创度,并不必须的计划的实施、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监事会和进步并发展的计划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进行适图。独立董事应当就本激励计划的所有股东证集委托投票权。四、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的所有股东证集委托投票权。四、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设计对进行变更的、企业董事、监事会企当激散更有的,对处于成步,发生变量,从当企业的条件发表的,更为企业,此当本意,被通过对处,更为企业和企业。

秋本的郊肝及來的順思见。台で刊時風即內家校山秋本一年以初安非存在差升,無立重事、無事会(当識励对象发生变化时)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 激励对象左行使权益前,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发表明确意见。

条件是否成就发表明确意见。 第四章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二)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 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方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岗位人员。 对符

、以中四址起云以定的其他情形。 若在本徽励计划实施过程中,激励对象出现以上任何情形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其所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划的权利, 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其所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四、激励对象的核实(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 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 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核名和职务, 公示期不少于10 天。(二)公司董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 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的 5 日披露距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市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市成是公司董事会被实。第五章 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约100%00000万股的2.99%。其中首次授予537.50万份权益、约占本激励计划即军条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0.000.00万股的2.99%。其中首次授予537.50万份权益、约占本激励计划即军条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0.000.00万股的2.99%。其中首次授予537.50万份权益、约占本激励计划即军条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0.000.00万股的发现,其中首次投予537.50万份权益。例100%。截至全涨面计划即率公布日、公司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一)和报期权激励计划,《一)和报出权益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本激励计划进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票。 (二) 根授出权益的数量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本意助计划即投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83.00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0,000.00 万股的 2.42%。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22.50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章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0,000.00 万股的 2.11%。约占本激励计划和光于股票期权 60.50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和投予股票期权 60.50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和投予股票期权 60.50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和投予股票期权总数的 12,55%。本计划下接予的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满足生效条件和生效安排的情况下,在可行权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本公司人民币 A股普通股股票的权利。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生	分配情况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 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 股本总额比例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 书、财务总监	50.00	8.36%	0.25%
副总裁	50.00	8.36%	0.25%
副总裁	33.00	5.52%	0.17%
核心岗位人员(82人)		48.41%	1.45%
预留		10.12%	0.30%
合计		80.77%	2.42%
	职务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 书,财务总监 副总裁 副总裁	取多	(万分) 収益数量的比例 転事、副总裁、董事会秘 ち,000 8,36% 副总裁 50,00 8,36% 副总裁 33,00 5,52%) 289,50 48,41% 60,50 10,12%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人所致。 (四)相关说明

(四)相天识明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或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五)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行权安排和禁售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

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授权日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 60 日内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 对象授予权益,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规定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 60 日内。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认。股票期权授权日必须为交易日。若根据以上原则确定的日期为非交易日,则授权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为准。
3、等待期 激励对专 群榜的全原股票期权对任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完成登记日起计。授权日与首 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等待期满后方可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

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 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告日期二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换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 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5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30%
5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40%
若预留部分的股 计划安排如下:	票期权在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则予	页留部分股票期权?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40%
若预留部分的形 权计划安排如下:	t票期权在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i	 倾留部分股票期权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 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 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本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机、公司将予成的转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5.禁售期 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所获授公司股票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注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具体内容如下、(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露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后 6 个月内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确定方法(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确定方法(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确定方法(1)简定方法。 第2校是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1)简定方法 即成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1)简定方法 即和分为依据的第2、2、直流投产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1)10年方式。图10年的规定,定价方式的各理性说明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定价依据参考了《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定价方式以促进公司发展、维护股东到益、稳定核心团队为根本目的、本着"重点激励,有效激励"的原则予以确定。为了推动公司整体经营继续平稳、快速发展、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必须持续建设并巩固股

(2)定价方式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定价依据参考了《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定价方式以促进公司发展,维护股东利益、稳定核心团队为根本目的,本着"重点激励,有效激励"的原则予以确定。 为了推动公司整体经营继续平稳,快速发展,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必项持续建设并巩固股权激励这一有效促进公司发展的制度,同时,抓住公司发展中的核心力量和团队,予以良好有效的激励,公司业衡作为核心考核指标的基础上,公司确定了本次股票期权投予的对象;包括公司重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岗位人员。其中,一部分激励对象承担营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引邻公司前进方间的重大责任;那分激励对象是公司业务板户和管理工作的。拉克氏,还有部分激励对象是公司重要工作的承担者,对于公司的发展均具有举足经重的作用。公司认为,还有部分激励方量是公司重要工作的承担者,对于公司的发展均具有举足经重的作用。公司认为,还有部分激励方程是公司重要工作的承担者,对于公司的发展均具有举足经重的作用。公司认为,还有部分激励方程是公司重要工作的承担者,对于公司的发展均具有举足经重的作用。公司认为,还依然后则充强的基础上,以较低的激励成本实现对这些核心人员激励,对原正推提,是加强的对象是公司股东的利益,从而推动激励目标得到了第的实定。公司已销了独立财务和问在股份理办法,从市推动激励目标得到。基于以上目的,并经合激励对象取得相应的股票期权所需承担的出资金额,纳税义多等实际成本,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公司决定将首次投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3.预留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投入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就可以有关于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同首次是予的股票期权。(一)股票期权的投入与行权条件。1.投产条件、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A世练。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报合: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

①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③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当出公司汪朝。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益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进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③最近 12 个月內因重天達港達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应以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投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2年—2024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第一个行权期

第三个行权期	以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00%
若预留部分的II 的业绩考核目标与	久人" 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发票期权在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则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业绩考核目标一致。 发票期权在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 下来标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以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8.00%

第二个行权期 以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 00%

一个行权期

任: 上於 當迎収入 指亞申耳的上印公司當迎收入 行权期內,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內,公司当期业绩 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 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 (4)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 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 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股票期权可全部行权;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 加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股票期权可全部行权。潜入对于

格、则激励对案对应考核当年中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个停行权。激励对家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3、公司业缴考核指标设定科学性、合理性说明 公司是中高端石材综合服务商、一直专注于建筑装饰石材及景观石材的设计、加工、销售和安装。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稳定的全球采购和销售渠道。此外还具备全产业链优势、品牌优势、区户资施优势以及实施企业优势。未来公司将按既定战略推进公司各项运营工作,全员全球全方位营销。报机成本、深耕主业、加快转型升级,用足用好资本市场的优势和政策、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具体措施为:(1)银行公司废根的深,深村主业、稳中灾进、实现经营目标;(2)借为"双循环"、大力推动"双终驱动"战略;(3)团队为本,机制引领,文化强基;(4)充分运用好资本市场平仓,把据资本市场机遇。 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目标、保持综合竞争力,本激励计划决定选用营业收入作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该指标能够直接反映公司的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和和市场价值的成长性。

性。 根据本激励计划业绩指标的设定、公司 2022 年 - 2024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增长分别不低于 10.00%, 18.00%和 30.00%。该业绩指标的设定是结合了公司现状,未来战略规划以及行业的发展等因素综合考虑而制定,设定的考核指标对未来发展具有一定梯战性,该指标一方面有助于提升公司竞争能力以及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另一方面,能聚焦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方向,稳定经营目标的实现。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为股东带来更高效、

更持久的回报。 除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外,公司对个人还设置了严密的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激励对象的工作绩效作出较为准确,全面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个人是否达到行权的条件。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八)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1.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和程序。1.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和程序。2.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和程序。1.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和程序。1.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和程序。1.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和程序。1. 以资本公司法规即,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1) 是一次。(1-4m) 其中:Q.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约比率(則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3)縮股 Q=Q,×n 其中:Q,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缩股比例(即1股万里石股票缩为n股股票);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4)缩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不做调整。
2.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意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行权价格低于股票面值。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1) 以中公尔农利亚军,派达尼亚宗红河,汉宗孙和 $P=P_0$ 。(1+n) 集中, P_0 为强能前的行权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2)配股 $P=P_0 \times (P_1+P_2 \times n)/[P_1 \times (1+n)]$ 其中: $P_0 \times (P_1+P_2 \times n)/[P_1 \times (1+n)]$ 其中: $P_0 \times P_0 = P_0 \times P_0$ 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股份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P_0 \times P_0 = P_0 \times P_0$

 $P=P_0$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n 为每股缩股比例;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4)派息 $P=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 后, P 仍须大于 1。

P 仍须大于 1。 (5)增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做调整。 3、本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 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后,应及时公告并通知激励对象。 司应詢请律师事务所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公 举事人中自来中音口。

公司应聘请律师事务所见上处师亚。 司董事会出其专业意见。 (九)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 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 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会计外理方法

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1、会计处理方法
(1)授权日
由于授权日股票期权尚不能行权,因此不需要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公司将在授权日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 Model)确定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
(2)等待期
公司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的最佳估算为基础,按照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3)可行权日之后会。
(3)可行权日之后会计处理
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4)行权日
在行权日,如果达到行权条件,可以行权,结转行权日前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资本公

在行权日,如果达到行权条件,可以行权,结转行权日前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资本公 其他资本公积";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未被行权而失效或作废,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 在代权1,如果还到行权条件,可以行权、结转行权目前每个资产以简表目确认的"资本公保",更全全都就部分股票期权未被行权而失效或作废,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处理。
(5)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Black-Schole 模型(B-5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以2022年3月31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① 标的股价、21.07 元/股(2022年3月31日收盘价)
② 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3年(授权日至每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
③ 历史波动李:18.30%、20.30%、22.07%(深证综指对应期间的年化波动率)
④元双险利率:18.50%、20.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的人民市存款基准利率)
2. 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422.50 万份、按照草案公布前一交易日的收盘数据预测算段权日股票期权的公价值。统计本次投予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总额为3,069.74 万元、该等费用值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行权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营性损益列支。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金额应以"实际投权日计算的股份公允价值分准。股份公司2022年5月投予股票期权,且投予的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且在各行权期内全部行权,则 2022年-2025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合本17~。 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票期权摊销成本	2022年	2023 年	2024年	2025年
3,069.74	1,008.69	1,243.10	632.68	185.27
注:(1)上述费用为		本与行权价格、授	是权日、授予日收益	生价、授予数量及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相关:

「2) 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推薄影响;

(2) 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推薄影响;

(3) 上涉雜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4) 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会五人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应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
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微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一)本激励计划规位和公益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二)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的数量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5.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 3.000 元素的现在是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职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 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 总额比例	
核心岗位人员 (8人)	115.00	19.23%	0.58%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人所致。
(四)相关说明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被励对象因个质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皇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激励对象在认购限制性股票时因资金不足可以相应减少认购限制性股票数额。
(五)有效期,投产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繁售期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 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 授予日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60日内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

2. 投予日 2. 投予日 2. 投予日 2. 投予日 2. 投予日 2. 投予日 2. 放下 2. 或是 2. 或是 3. 以上,这是 2. 或是 4. 或是 3. 或是 4. 或是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 受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 受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个解除限售期

示。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 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5,禁售期

5、禁售期 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所获授公司股票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具体内容加下: (1)激励对象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 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在买人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 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在头人后 6个月内实出,或者在卖出后 6个月内又头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童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规范格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1.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1.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10.53 元。
2.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10.53 元。
2.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为每股 10.53 元;
(2)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为每股 9.92 元。(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1.授予条件。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设合: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 ①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③最近 12 个月内被由远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地址。

信施; 過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②、解除限售条件 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4.無解限自新 無除限售新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 《2版以一、云灯平及对2版口1700年 订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 生股票应当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 上述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则其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以授予价格 9注销。

I在销。 ②)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验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
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
计磁

[。 (3)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滋师让制在2022年 -2024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

場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內 場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內	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公司 2021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公司 2021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8.0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公司 2021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00%

注:上述"营业收人"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海球限售期中、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 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

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4)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不各格"两个等级。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评价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上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则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等依据以为家社会,并不会格",则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等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等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容核是一样的原则性股票,与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与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与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考核管理办法协大。3、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设定科学性、合理性说明公司表核管理办法协大。3、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设定科学性、合理性说明公司表核管理力,是一个企业。2010年第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会的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的发展等因,全个企业,是一

更持久的回报。 除公司是面的业绩考核外、公司对个人还设置了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激励对象的工作绩 效作出较为全面并且准确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激励对象前一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确定激励 对象个人是否达到解除限售的条件。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 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一定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

(八)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 等主件。 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Q_0 \times (1+n)$ 其中, $Q_0 \to 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

 $\mathbf{Q} = \mathbf{Q}_0 \times \mathbf{n}$ 其中, $\mathbf{Q}_0 \times \mathbf{n}$ 其中, $\mathbf{Q}_0 \times \mathbf{n}$ 数量, \mathbf{n} 为缩股比例(即 1 股万里石股票缩为 \mathbf{n} 股股票); \mathbf{o} 的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 配股 (3) 配股 $Q = Q_0 \times P_1 \times (1+n)/(P_1+P_2 \times n)$ 其中: $Q_1 \times P_2 \times (1+n)/(P_1+P_2 \times n)$ 量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处票数量; P_1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 P_2 为配股价格; 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